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11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5年11月14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邵紫鹏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讨论，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详见2025年11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的《公司章程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详见2025年11月15日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刊登的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五日